

臺北市112年度技術型高中英語簡報競賽實施計畫

依據112年2月8日臺北市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工作圈第1次聯席會議通過

壹、依據：臺北市112年度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工作圈教務工作組實施計畫。

貳、目的：

為落實12年國教總綱理念與目標，培養學生成為主動學習的終身學習者。提供技術型高中生發揮創意、集體創作之語言學習機會，藉運用就讀學科之專業外語的展現以訓練流利口語及外語表達能力及團隊溝通協調能力。進一步給予年輕學子互相觀摩之機會，並提昇技術型高中生英語簡報能力及強化學習動機，並儲備未來職場、生涯競爭力。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112年度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工作圈教務工作組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肆、參賽資格：

一、所有參賽者就讀於臺北市技術型高中、綜合高中或普通型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之在學學生，每隊人數2至5人，每校每類至多推薦3隊。

二、參賽分為兩類：(1)語文相關科別(2)非語文相關科別。

伍、報名方式：

一、112年11月13日(星期一)至11月24日(星期五)止，請先透過大安高工學校首頁-技術型高中英語簡報專區。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USLMWW6Rf13P6TBz5>進行網路報名，需併同上傳核章後報名表，英文簡報摘要word檔，及簡報電子檔PPT。

二、報名後恕不接受補件或修改；資料不完整者，則視同放棄參賽。

陸、比賽出場序抽籤作業

一、時間：112年12月1日(星期五)上午10:00。

二、地點：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第一會議室。

三、由各校派員抽籤，未到者由本校代抽，不另行發文。

四、抽籤結果訂於112年12月1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公告於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學校網站。

柒、競賽辦法：

一、比賽主題：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為主軸，主題(Topic)以本身所學之專業課程，結合實際生活應用。

二、比賽內容、主題須與報名資料及簡報摘要內容相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所有參賽者，請於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中午12:30-12:50至本校活動中心報到，並出示學生證，以便工作人員查驗是否符合報名身分，逾時未報到或不符者，視為棄權。

四、參賽者請穿著校服，違者取消資格。

五、決賽當天使用的簡報檔，以報名時收到之簡報檔為主，由主辦單位事先安裝於會場電腦中，簡報檔為PowerPoint檔(請使用Office 2010可開啟之版本)。

六、若簡報檔需修改請於競賽日一周前(112年12月11日)以校為單位寄送至以下信箱，並加註【112技術型高中英語簡報修改】，每校僅修改一次為限。

七、簡報時間：每組最少5分鐘，最多7分鐘，參賽者上台開始報告即開始計時。

八、簡報過程不得攜帶講稿、手機上台，指導老師亦不可協助說明、答覆。

九、競賽中，如遇電腦當機、儀器操作等問題，將不列入評分。

十、舉凡決賽隊伍之影片，皆會上傳至大安高工網頁供參閱。

捌、活動流程：

| 比賽日期：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 | | |
|----------------------|-------------|-------------------------|
| 地點：大安高工活動中心 | | |
| 時段 | 內容 | 備註 |
| 12:00-12:50 | 報到(簡報測試) | 請參賽者攜學生證以便查證身，並繳交簡報備份檔。 |
| 13:00-13:10 | 貴賓致詞 | 司儀：競賽規則說明 |
| 13:10~14:30 | 競賽時間(1-10組) | |
| 14:30~14:40 | 小憩片刻(成績計算) | |
| 14:40~16:00 | 比賽(11-20組) | |
| 16:30~16:40 | 頒獎典禮 | 團體合照 |
| 16:40~17:00 | 賦歸 | |

玖、評分規則：

一、評分項目及比重：

| 評分項目 | 評分比重 | |
|-------------------------------|------|---|
| 簡報內容 Content and Structure | 50% | 內容 Content20%、 組織結構 Organization20%、 切題度 Relevance10% |
| 表達能力與演說技巧 Speech | 30% | 發音咬字 Articulation15%、 流暢度 Fluency15% |
| 表現方式 Performance | 20% | 創意 Creativity10%、 團隊精神 Team Work10% |

二、每組參賽者至多發表7分鐘，計時員將於5分鐘時響鈴一聲，於6分鐘時響鈴二聲，6分30秒鐘時響鈴三聲並舉牌提示；超過7分鐘後，每30秒將扣總分3分(未滿30秒，以30秒計)、超過1分鐘將扣總分5分，請務必確實遵守時間規定。

拾、獎勵方式：

一、參賽同學獎勵如下：

(一)擇優錄取前3名各1隊及佳作各2隊。

(二)獲獎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各頒發獎狀1幀。

(三)各類獎金：冠軍1隊：3,000元、亞軍1隊2,000元、季軍1隊1,500元，佳作各1,000元。

【(1)語文相關科別佳作錄取2隊、(2)非語文相關科別錄取3隊。】

二、凡獲獎之學校得依規定辦理敘獎，其敘獎額度如下：

(一)冠軍：指導老師嘉獎2次1人，相關行政人員嘉獎1次3人。

(二)亞軍：指導老師嘉獎1次2人，相關行政人員嘉獎1次2人。

(三)季軍：指導老師嘉獎1次1人，相關行政人員嘉獎1次1人。

(四)佳作：指導老師嘉獎1次1人。

拾壹、為因應臺北市政府推廣健康、活力、心台北，各參賽者之作品，將放於臺北市工作圈及相關網站供各國中學校參考。

拾貳、經費：由臺北市112年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工作圈教務工作組經費項下支應。

拾參、本活動辦理有關人員，得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拾肆、本辦法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公布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說明。

拾伍、活動聯絡人：大安高工學務處鄧宇超組長

電話：(02)2709-1630分機1202

Email：sachief@taivs.tp.edu.tw